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二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6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6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董事会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维成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补选完成，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部分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调整如下：

1、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冯世凯

委 员：毕晓方 李晓龙 郭维成 张 亮

2、预算与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毕晓方

委 员：李文强 冯世凯 张 亮 范永东

（二）关于取消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天房发展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2-034)。拟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天房发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鉴于目前股权转让交易可能发生调整，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天房发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取消《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取消上述议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后续将根据该交易进展情况另行提请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25 日